

中華民國107年度

4-0901

(自107年1月1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主管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特別收入基金)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7年度

一、財務摘要	第 1 頁
二、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第 3 -4 頁
三、主要表	
(一)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第 5 頁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6 頁
四、附屬表	
(一) 基金來源－彩券盈餘分配收入明細表	第 7 頁
(二) 基金來源－利息收入明細表	第 8 頁
(三) 基金來源－雜項收入明細表	第 9 頁
(四)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第 10 -31 頁
(五) 基金用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明細表	第 32 -36 頁
(六) 基金用途－建築及設備計畫明細表	第 37 頁
五、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第 39 -40 頁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41 -43 頁
(三) 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44 頁
(四)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46 -47 頁
(五) 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	第 48 頁
(六)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第 49 頁
(七)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50 頁
(八) 固定項目明細表	第 51 頁
(九) 各項費用分攤表	第 52 -53 頁
(十)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第 54 -55 頁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1

財務摘要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	%
經營成績：				
基金來源	1,206,057,726	1,140,428,810	65,628,916	5.75
基金用途	1,760,203,284	2,876,025,953	-1,115,822,669	-38.80
賸餘(短絀－)	-554,145,558	-1,735,597,143	1,181,451,585	--
餘絀情形：				
基金餘額	159,311,481	713,457,039	-554,145,558	-77.67
現金流量(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減－)	-554,145,558	-1,735,597,143	1,181,451,585	--
附註：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本府為有效管理運用公益彩券盈餘之分配款，辦理社會福利及慈善等公益活動之用，特設立本基金。
- 二、組織概況：管理機關為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屬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所定特別收入基金。

貳、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 一、業務範圍：中央主管機關每期依規定，分配公益彩券及運動彩券盈餘數予各縣市政府，辦理社會福利及慈善等公益活動之用，本府成立基金專戶以管理運用是項獲配款項。
- 二、最近 5 年經營趨勢：為使本市市民享有更豐沛的福利資源及服務，本盈餘分配款將提供本市建置完整的福利服務網絡，俾利改善市民生活，擴大社會福祉。

參、業務計畫

- 一、業務計畫及目標：
本年度業務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及預期績效，詳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業 務 計 畫 名 稱	計 畫 重 點 內 容	預 算 數	預 期 績 效
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	辦理各項社會福利及慈善等公益活動之用。	1,732,601,441	改善市民生活，擴大社會福祉。

- 二、執行政府重要政策：本基金預算係依循自治條例處理、擴增資源優先、提升服務品質、創新性實驗性、普遍均衡發展及行政限制比例等六大原則編列，並配合本府市政建設白皮書，據以辦理社會福利服務事項。

肆、預算概要

-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編列彩券盈餘分配收入 1,200,607,726 元、利息收入 5,000,000 元、雜項收入 450,000 元，合計 1,206,057,726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40,428,810 元，增加 65,628,916 元，約增 5.75%。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編列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 1,732,601,441 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7,535,443 元、建築及設備計畫 66,400 元，合計 1,760,203,284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876,025,953 元，減少 1,115,822,669 元，約減 38.80%。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554,145,558 元，連同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713,457,039 元，尚有基金餘額 159,311,481 元，備供以後年度運用。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554,145,558 元，主要係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四、補辦預算事項：無。

伍、其他重要說明

一、本年度預算與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之原因：

(一) 員工人數增減之分析：本年度員工人數 23 人，較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二)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各科目增減原因之分析：本年度基金來源增加之原因，係依「公益彩券發行條例」第 6 條之 2 規定依法編列。基金用途減少之原因，係配合彩券盈餘獲配情形編列。

二、其他有關說明：無。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40901-5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編 號	名 稱			
2,181,539,156	4	基金來源	1,206,057,726	1,140,428,810	65,628,916
2,133,523,277	41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200,607,726	1,122,098,810	78,508,916
878,081	415	違規罰款收入			
2,132,645,196	41T	彩券盈餘分配收入	1,200,607,726	1,122,098,810	78,508,916
36,088,067	45	財產收入	5,000,000	17,880,000	-12,880,000
36,088,067	454	利息收入	5,000,000	17,880,000	-12,880,000
11,927,812	4Y	其他收入	450,000	450,000	
11,927,812	4YY	雜項收入	450,000	450,000	
2,544,419,449	5	基金用途	1,760,203,284	2,876,025,953	-1,115,822,669
2,519,663,371	51	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	1,732,601,441	2,848,509,676	-1,115,908,235
24,756,078	5L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7,535,443	27,475,277	60,166
	5M	建築及設備計畫	66,400	41,000	25,400
-362,880,293	6	本期賸餘(短絀-)	-554,145,558	-1,735,597,143	1,181,451,585
2,437,974,269	71	期初基金餘額	713,457,039	2,083,136,263	-1,369,679,224
2,075,093,976	73	期末基金餘額	159,311,481	347,539,120	-188,227,639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81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811	本期賸餘(短絀－)	-554,145,558	
813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54,145,558	
82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82Z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54,145,558	
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713,457,039	
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59,311,481	

註：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7

基金來源－彩券盈餘分配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2,132,645,196	1,122,098,810		合計	1,200,607,726	
2,132,645,196	1,122,098,810	41T	彩券盈餘分配收入	1,200,607,726	較上年度預算數1,122,098,810元，增加78,508,916元。 一、有關本項預算編列係依「公益彩券發行條例」第6條之2規定：「公益彩券發行盈餘之獲配機關編製歲入預算者，應以前一會計年度六月份實際獲配盈餘之百分之九十為基數估算編製之。」辦理。 二、106年度6月份實際獲配數為111,167,382元，編列本年度盈餘分配收入為111,167,382元×90%×12個月=1,200,607,726元。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來源－利息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36,088,067	17,880,000		合計	5,000,000	
36,088,067	17,880,000	454	利息收入	5,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7,880,000元，減少12,880,000元。 一、估算方式： 活期儲蓄存款利息＋定期存款利息。 二、估算基準： （一）活期儲蓄存款利息： 參酌中華郵政牌告利率0.20%，預估107年活期儲蓄存款4億元計算，活期儲蓄存款利息為： $4\text{億元} \times 0.20\% = 800,000\text{元}$ 。 （二）定期存款利息： 參酌中華郵政牌告利率0.21%，預估107年定期存款20億元計算，利息為： $20\text{億元} \times 0.21\% = 4,200,000\text{元}$ 。 （三）合計： $800,000\text{元} + 4,200,000\text{元} = 5,000,000\text{元}$ 。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9

基金來源－雜項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11,927,812	450,000		合計	450,000	
11,927,812	450,000	4YY	雜項收入	45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50,000元，無增減。 收回以前年度應繳回款項等。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2,519,663,371	2,848,509,676		合 計				1,732,601,441	
603,726,716	764,346,807	2	服務費用				415,749,361	
603,726,716	764,346,807	27	一般服務費				415,749,361	較上年度預算數764,346,807元，減少348,597,446元。
603,726,716	764,346,807	277	代理(辦)費				415,749,361	
				式	1	5,134,388	5,134,388	1.委託辦理平價住宅親職培力家庭服務方案(含專業服務費2,726,220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72,000元、家務指導員207,000元、兼職行政人員140,608元、方案服務費1,988,560元)。
				式	1	3,029,776	3,029,776	2.委託辦理經濟弱勢市民重回勞動市場專案(含專業服務費2,243,280元、行政費786,496元)。
				式	1	795,644	795,644	3.委託辦理興隆公營住宅低收入戶居住自立試辦方案107年上半年費用(含專業服務費545,244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7,200元、行政費243,200元)。
				式	1	5,081,568	5,081,568	4.辦理臺北市聽語障溝通服務

40901-11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16,823,476	16,823,476	(手語翻譯服務+聽打服務)(含專業服務費1,234,488元、手語翻譯服務翻譯人員鐘點費3,000,000元、聽打服務人員鐘點費480,000元、教育訓練及宣導費用153,000元、行政管理費141,600元、補充保費72,480元)。
				式	1	14,309,972	14,309,972	5.辦理身心障礙者輔具中心(含專業服務費8,322,660元、專業評估費2,600,000元、輔具維修、回收(含消毒、清潔)及運費2,400,000元、宣導、輔具展示及體驗服務費300,000元、行政管理費976,560元、大樓分攤費270,000元、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補貼15,000元、兼職行政人員鐘點費561,456元、房屋租金補貼792,000元、資訊系統維護費154,000元、輔具專車營運保養費(含油資、停車費)281,800元、教育訓練費150,000元)。 6.辦理精神障礙者會所服務(含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9,716,036	9,716,036	專業服務費8,365,572元、行政管理費662,400元、方案服務費3,000,000元、場地使用補貼1,920,000元、公共意外責任險保費24,000元、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30,000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108,000元、大樓分攤費200,000元)。
				式	1	29,758,095	29,758,095	7.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家園方案(含專業服務費5,997,684元、行政管理費972,000元、工作人員在職訓練140,000元、夜間執勤津貼669,600元、活動費120,000元、二代健保補充保費16,752元、場地使用補貼1,800,000元)。 8.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方案(含專業服務費19,083,910元、場地使用補貼7,128,000元、行政管理費2,846,185元、服務宣廣400,000元、大樓分攤費300,000元)。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13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6,711,120	6,711,120	9.辦理生活重建服務計畫(含專業服務費3,458,376元、方案服務費2,819,544元、行政管理費390,000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43,200元)。
				式	1	856,444	856,444	10.辦理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含專業服務費545,244元、教育訓練及宣導費200,000元、行政管理費100,000元、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險費4,000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7,200元)。
				式	1	3,878,844	3,878,844	11.辦理視障者服務方案(含專業服務費1,698,036元、方案服務費2,009,208元、行政管理費150,000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21,600元)。
				式	1	5,345,920	5,345,920	12.辦理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計畫(含專業服務費2,180,976元、兼職行政人員鐘點費146,880元、訓練宣導費213,716元、方案活動費1,659,848元、房租(屋)成本補貼780,000元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13,253,680	13,253,680	、行政管理費274,000元、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10,000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48,000元、個人助理意外保險費32,500元)。 13.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專車客服資訊中心營運費(含客服中心營運費(含客服人力及支援人力費用、場地管銷費-含場租、設備租用費、電話線路、其他營運費等12,120,000元、客服資訊系統及語音訂車系統聯外網路連線433,680元、客服資訊系統及語音訂車系統維護費用700,000元)。
				式	1	89,070,879	89,070,879	14.辦理老人服務中心及日間照顧中心(含專業服務費58,523,688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435,600元、臨時人員酬勞費3,876,500元、行政管理費13,828,757元、方案服務費6,358,334元、場地使用補貼6,048,000元)。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15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12,490,970	12,490,970	15.委託辦理老人福利專業人員在職訓練方案、長期照顧服務研訓方案及社區整合照顧服務方案(含在職訓練方案737,660元、長期照顧服務研訓方案5,775,030元及整合照顧服務方案5,978,280元)。
				式	1	4,980,976	4,980,976	16.委託辦理社區弱勢或近貧老人居家安全及無障礙設施改善服務方案-扶老計畫(含專業服務費2,180,976元、方案服務費850,000元、居家安全評估與檢核費1,800,000元、行政管理費150,000元)。
				式	1	665,244	665,244	17.臺北市「以房養老」實驗計畫服務委託方案(含專業服務費545,244元、方案執行費120,000元)。
				式	1	5,430,976	5,430,976	18.銀髮貴人薪傳活動及長青人力資源運用委託及福利宣導方案(含專業服務費2,180,976元、銀髮貴人意外險投保80,000元、行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2,225,244	2,225,244	政管理費180,000元、場地使用費120,000元、方案服務費2,000,000元、福利宣導費870,000元)。
				式	1	1,788,884	1,788,884	19.委託辦理銀髮樂活行方案(含專業服務費545,244元、方案執行費600,000元、長者出遊團費1,080,000元)(新增)。
				式	1	1,425,000	1,425,000	20.委託辦理老人日托據點方案(含專業服務費545,244元、照顧服務員費360,000元、臨時人員酬勞費263,640元、行政管理費120,000元、方案執行費500,000元)(新增)。
				式	1	3,592,824	3,592,824	21.辦理本市兒童及少年安全研習及宣導(含專業服務費187,245元、方案服務費1,187,840元、行政管理費49,915元)。
				式	1	3,592,824	3,592,824	22.辦理自立生活少年追蹤輔導方案(含專業服務費2,305,584元、行政管理費458,440元、方案服務費800,000元、社工執行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17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16,046,920	16,046,920	風險工作補助28,800元)。
				式	1	3,507,636	3,507,636	23.辦理3家兒少團體家庭（含專業服務費13,900,320元、行政管理費616,200元、方案服務費708,000元、大樓分攤費232,000元、場地使用補貼540,000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50,400元）。
				式	1	992,444	992,444	24.辦理本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含專業服務費1,698,036元、行政管理費108,000元、方案服務費1,200,000元、場地使用補貼420,000元、大樓分攤費用60,000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21,600元）。
				式	1	6,044,976	6,044,976	25.辦理本市兒童及少年家外安置個案委由親屬照顧服務（含專業服務費545,244元、行政管理費40,000元、方案服務費400,000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7,200元）。
				式	1			26.兒少性剝削防制陪同偵訊及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16,028,800	16,028,800	涉吸食毒品防制藥物訪視暨宣導委託方案(含專業服務費5,532,576元、行政管理費176,000元、方案服務費150,000元、出勤交通費100,000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86,400元)。
				式	1	73,058,685	73,058,685	27.辦理兒童及少年寄養服務（含專業行政費13,579,200元、方案服務費1,600,000元、場地使用補貼720,000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129,600元）。
				式	1	33,662,200	33,662,200	28.辦理公辦民營托嬰中心（含專業服務費71,520,441元、大樓分攤費1,538,244元）。
				式	1	11,192,144	11,192,144	29.辦理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含專業服務費27,262,200元、行政管理費5,400,000元、大樓分攤費1,000,000元）。
				式	1			30.委託辦理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方案(含專業服務費6,792,144元、方案服務費2,000,000元、行政管理費720,000元、場地使用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19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2,250,488	2,250,488	補貼1,680,000元)。
				式	1	4,691,768	4,691,768	31.委託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暨種子教師計畫方案(含專業服務費1,090,488元、方案服務費800,000元、行政管理費180,000元、場地使用補貼180,000元)。
				式	1	3,633,656	3,633,656	32.委託辦理萬華車站雙子星婦女館(含專業服務費3,333,768元、行政管理費408,000元、方案服務費800,000元、大樓分攤費150,000元)。
				式	1	3,140,976	3,140,976	33.辦理無家貧弱庇護中心(平安居)(含專業服務費3,090,456元、社工執行風險工作補助43,200元、方案服務費500,000元)。
				式	1	800,000	800,000	34.辦理起步家庭支持輔導方案(含專業服務費2,180,976元、行政管理費240,000元、方案服務費720,000元)。
				式	1			35.委託辦理社區發展工作宣導活動、社區交流觀摩、社區研習及其他相關費用。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1,891,460,695	2,065,705,869	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式	1	4,332,708	4,332,708	36.委託辦理本市社區發展協會組織培力方案(含專業服務費3,396,072元、方案服務費720,000元、行政管理費216,636元)。
1,880,483,078	2,038,492,169	72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98,378,080	
52,520,751	97,910,093	721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282,090,380	較上年度預算數2,038,492,169元，減少756,401,789元。
							55,466,595	
							55,466,595	
				式	1	1,000,000	1,000,000	1.辦理E起築夢－原住民弱勢家戶資訊服務實施計畫。 承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式	1	3,500,000	3,500,000	2.原住民兒童暨青少年關懷服務計畫。 承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式	1	360,000	360,000	3.原住民臨時安置及住宿服務。 承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21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1,200,000	1,200,000	事務委員會。
				式	1	600,000	600,000	4.原住民健康檢查補助。 承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式	1	4,000,000	4,000,000	5.辦理原動力社會服務計畫。 承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式	1	3,430,000	3,430,000	6.原住民長青樂活計畫。 承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式	1	3,540,763	3,540,763	7.辦理原住民耆老服務中心(新增)。 承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式	1	35,762,160	35,762,160	8.補助臺北市永福之家設施設備修繕計畫。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
				式	1			9.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維繫及重建服務方案（含專業服務費、行政管理費、方案服務費、場地使用補貼）。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1,827,962,327	1,940,582,076	72Y	其他	式	1	600,000	600,000	承辦單位：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10.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維繫及重建服務方案設施設備更新及修繕費。
				式	1	1,473,672	1,473,672	承辦單位：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11.臺北市加強建構身心障礙者通報、轉銜及個管服務計畫人員相關費用(含雇主應負擔4名計畫人員之公付健保、勞保、職災及勞退298,632元及64%專業服務費配合款1,175,040元)。
							1,226,623,785	承辦單位：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式	1	22,460,000	22,460,000	1.辦理經濟弱勢家戶脫貧培育計畫(含脫貧教育培育金補助3,480,000元、職場見習補助5,220,000元、電腦設備補助13,100,000元、就業培力300,000元、居住培力360,000元等)。
				式	1	150,000	150,000	2.辦理平宅親職培力服務方案之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23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178,987,914	178,987,914	設施設備。
				式	1	20,441,517	20,441,517	3.低收入戶家庭及兒童生活補助(含家庭生活補助84,418,478元、兒童生活補助94,569,436元)。
				式	1	106,876,757	106,876,757	4.低收入戶就學生活補助。
								5.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含低收入戶中度以上補助39,544,400元、低收入戶輕度或中低收入戶及一般戶中度以上補助44,888,238元、中低收入戶及一般戶輕度補助22,444,119元)。
				式	1	114,300,000	114,300,000	6.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式	1	4,500,000	4,500,000	7.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補助。
				式	1	1,437,600	1,437,600	8.補助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費(含服務費1,155,000元、交通費144,000元、家庭托顧服務員住所設施設備改善費138,600元)。
				式	1	13,386,949	13,386,949	9.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及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方案設施設備更新修繕費。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85,000,000	85,000,000	10.補助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設施設備更新修繕。
				式	1	1,944,000	1,944,000	11.補助身心障礙者個人助理支持服務費。
				式	1	8,000,000	8,000,000	12.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暨日間活動據點量能擴充補助計畫(新增)。
				式	1	27,300,000	27,300,000	13.補助辦理老人福利相關服務開辦費、設施設備充實更新及修繕費。
				式	1	228,901,679	228,901,679	14.辦理本市老人健保費補助。
				式	1	125,284,000	125,284,000	15.老人社會參與方案(含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政策性補助107,284,000元、里辦專案18,000,000元)。
				式	1	7,000,000	7,000,000	16.補助辦理獨居與失能長者服務方案。
				式	1	22,800,000	22,800,000	17.補助團體、財團法人老人福利機構及獎勵私立老人福利機構提供多元及充實服務方案(含充實服務方案3,000,000元、多元服務方案19,800,000元)。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25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25,800,000	25,800,000	18.辦理居家服務專業服務交通費、居家服務人力留任補助實驗計畫等(含交通費3,900,000元、實驗計畫21,900,000元)。
				式	1	10,700,000	10,700,000	19.補助兒少福利機構及委託方案設施設備更新及修繕費。
				式	1	24,604,000	24,604,000	20.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兒童及少年服務計畫。
				式	1	3,000,000	3,000,000	21.補助辦理提升兒童及少年照顧服務品質及健全兒童及少年身心發展計畫。
				式	1	3,000,000	3,000,000	22.補助民間團體及私立收出養媒合服務單位辦理收出養服務計畫。
				式	1	80,000	80,000	23.社會局委託安置且未投保學生平安保險兒少安置期間平安保險費。
				式	1	5,842,500	5,842,500	24.補助寄養家庭照顧者提升照顧服務品質能量、喘息服務及兒少特別需求計畫。
				式	1	42,900,000	42,900,000	25.補助公辦民營兒童托育資源中心、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親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3,760,000	3,760,000	子館及托嬰中心充實設施設備更新及修繕費(含親子館及資源中心7,400,000元、托嬰中心35,500,000元)。
				式	1	1,600,000	1,600,000	26.補助育兒友善園、托嬰中心訪視輔導單位及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充實設施設備更新及修繕費(含育兒友善園2,460,000元、托嬰中心訪視輔導單位100,000元、居家托育服務中心1,200,000元)。
				式	1	24,791,869	24,791,869	27.補助民間機構團體辦理提升托育服務品質及托育支持相關方案(含一般性補助600,000元、政策性補助1,000,000元)。
				式	1	21,925,000	21,925,000	28.補助民間機構團體辦理育兒友善園(含專業服務費15,635,904元、行政管理費2,880,000元、方案服務費1,895,165元、場地使用補貼3,840,000元、臨時酬勞費540,800元)。
				式	1			29.補助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充實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27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設施設備更新及修繕費(含公辦民營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9,000,000元、私立社區公共托育家園2,925,000元)。
				式	1	6,000,000	6,000,000	30.借用場地辦理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一次性搬遷、重建原用途等修繕費。
				式	1	4,500,000	4,500,000	31.補助公辦民營婦女中心、安置機構及委託辦理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設施設備維修更新及改善公共安全費(含公辦民營婦女中心、婦女館與安置機構4,100,000元、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400,000元)。
				式	1	1,400,000	1,400,000	32.補助機構團體辦理新移民支持性服務方案。
				式	1	5,600,000	5,600,000	33.補助機構團體辦理婦女福利支持性服務方案。
				式	1	18,000,000	18,000,000	34.補助遊民工作暨生活重建、生活救助金及相關輔導方案(含就業扶助1,687,500元、臨工扶助12,500,000元、房租補助1,500,000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5,600,000	5,600,000	元、急難扶助1,800,000元、臨時安置服務512,500元)。
				式	1	400,000	400,000	35.補助辦理遊民居住、外展及支持性服務(含外展訪視專業服務費486,000元、住宿單位專業服務費1,944,000元、場地使用補貼費1,440,000元、行政管理費720,000元及創新性服務1,010,000元)。
				式	1	360,000	360,000	36.補助辦理志願服務教育訓練。
				式	1	24,360,000	24,360,000	37.處理個案或危機家庭所需費用(含驗傷健保不給付、體檢、餐點費、衣物、日常用品及個案求職、就業、就醫之交通費等相關費用)。
				式	1			38.臺北市府社會局弱勢近貧家戶緊急紓困計畫(含緊急生活紓困5,000,000元、安置費用差額及短期補助8,610,000元、醫療費用補助400,000元、健保欠費補助150,000元、教育及學雜費用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29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補助1,200,000元、特殊需求個案照顧補助2,500,000元、寒冬送暖關懷6,500,000元)。
				式	1	14,250,000	14,250,000	39.補助辦理各項社區互助方案活動。
				式	1	9,380,000	9,380,000	40.補助辦理各項社區發展工作研習及活動。
10,977,617	27,213,700	74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6,287,7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7,213,700元，減少10,926,000元。
10,977,617	27,213,700	746	獎勵費用				16,287,700	
				式	1	3,081,700	3,081,700	1.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員、家庭托顧服務員、個人助理人才留任及服務品質提升獎勵計畫。
				式	1	468,000	468,000	2.辦理身心障礙者延時收托行政費。
				式	1	12,638,000	12,638,000	3.補助托嬰中心改善專業人員勞動條件計畫。
				式	1	100,000	100,000	4.辦理志願服務評鑑績優獎勵金。
24,475,960	18,457,000	9	其他				18,474,000	
24,475,960	18,457,000	91	其他支出				18,474,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8,457,000元，增加17,000元。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24,475,960	18,457,000	91Y	其他	式	1	324,000	18,474,000 324,000	1.辦理經濟弱勢家戶脫貧培育計畫-教育訓練課程及專家學者出席費(含教育訓練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費268,000元、課程所需雜支56,000元)。
				式	1	1,350,000	1,350,000	2.平宅社區支持性服務方案(含講師鐘點費512,000元、課程活動費480,000元、方案設備費40,000元、關懷輔導活動318,000元)。
				式	1	5,000,000	5,000,000	3.平宅社區保全維護計畫。
				式	1	7,500,000	7,500,000	4.平宅社區改造方案(含平宅社區改造費用6,800,000元、委託設計監造費500,000元、工程管理費200,000元)。
				式	1	1,000,000	1,000,000	5.辦理鼓勵兒童少年參與、設計及宣導兒少福利措施、公共事務或節慶等措施計畫。
				式	1	1,000,000	1,000,000	6.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及遊民收容中心辦理弱勢民眾、危機家庭之成長性團體等服務相關費用。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31

基金用途－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式	1	400,000	400,000	7.自辦社區發展工作宣導活動、社區交流觀摩、社區研習及其他相關費用。
				式	1	1,900,000	1,900,000	8.辦理社會福利宣導方案。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24,756,078	27,475,277		合 計				27,535,443	
14,263,051	15,893,197	1	用人費用				15,867,289	
10,486,761	11,567,364	1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1,567,364	較上年度預算數11,567,364元，無增減。
10,486,761	11,567,364	121	聘用人員薪金	年	1	11,567,364	11,567,364	聘用人員23人薪金（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48頁）。
88,137	88,800	13	超時工作報酬				90,936	較上年度預算數88,800元，增加2,136元。
88,137	88,800	131	加班費	年	1	90,936	90,936	辦理業務所需加班費。
1,184,370	1,445,921	15	獎金				1,445,921	較上年度預算數1,445,921元，無增減。
1,184,370	1,445,921	152	年終獎金	年	1	1,445,921	1,445,921	聘用人員年終獎金（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48頁）。
627,968	693,912	16	退休及卹償金				693,912	較上年度預算數693,912元，無增減。
627,968	693,912	161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月	12	57,826	693,912	聘用人員退撫離職儲金（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48頁）。
1,875,815	2,097,200	18	福利費				2,069,156	較上年度預算數2,097,200元，減少28,044元。
1,338,095	1,381,440	181	分擔員工保險費	月	12	69,118	1,353,396	
							829,416	聘用人員勞保保險費（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48頁）。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33

基金用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月	12	43,665	523,980	聘用人員健保保險費（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48頁）。
259,176	347,760	187	員工通勤交通費	人、月、段	23x12x2	630	347,760	聘用人員上下班交通費。
278,544	368,000	18Y	其他福利費	人	23	16,000	368,000	聘用人員休假補助費。
9,383,763	11,202,734	2	服務費用				11,303,034	
65,707	76,800	22	郵電費				76,800	較上年度預算數76,800元，無增減。
60,000	60,000	221	郵費	月	12	5,000	60,000	業務用郵資。
5,707	16,800	222	電話費	部、月	4x12	350	16,800	電話費。
9,032	21,600	23	旅運費				21,6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1,600元，無增減。
9,032	21,600	231	國內旅費	人次	720	30	21,600	短程車資。
208,403	230,000	2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2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30,000元，減少8,000元。
208,403	230,000	241	印刷及裝訂費				222,000	
				年	1	182,000	182,000	印製業務相關印刷品。
				年	1	20,000	20,000	印製決算書、傳票、各種報表、帳冊等資料。
				本	200	100	20,000	印製預（概）算書。
	28,290	2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8,290	較上年度預算數28,290元，無增減。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28,290	255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年	1	28,290	28,290	電腦設備硬體維護費。
9,089,852	10,839,044	27	一般服務費				10,947,344	較上年度預算數10,839,044元，增加108,300元。
88,490	30,000	276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次	3,000	10	30,000	匯款手續費。
8,960,314	10,763,044	27D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0,871,344	
				人、月、時	19x12x221	169	8,515,572	按時計酬管理員薪金、加班費及資遣費等。
				人	19	44,616	847,704	按時計酬管理員年終獎金。
				人、月	19x12	2,668	608,304	按時計酬管理員勞保保險費。
				人、月	19x12	1,645	375,060	按時計酬管理員健保保險費。
				人、月	19x12	2,178	496,584	按時計酬管理員勞退新制退休金提撥。
				人次	684	30	20,520	按時計酬管理員短程車資。
				人次	95	80	7,600	按時計酬管理員辦理業務所需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41,048	46,000	27F	體育活動費	人、年	23x1	2,000	46,000	文康活動費，聘用人員23人，每人編列2,000元。
10,769	7,000	28	專業服務費				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7,000元，無增減。
10,769	4,000	285	講課鐘點、稿費、出	人次	2	2,000	4,000	聘請專家學者指導業務出席費。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35

基金用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3,000	28A	席審查及查詢費	年	1	3,000	3,000	電腦套裝軟體。
			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					
101,595	191,346	3	材料及用品費				177,120	
20,607	37,106	31	使用材料費				25,2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7,106元，減少11,906元。
20,607	37,106	315	設備零件	年	1	25,200	25,200	資訊用品及零組件。
80,988	154,240	32	用品消耗				151,920	較上年度預算數154,240元，減少2,320元。
38,818	33,120	321	辦公(事務)用品	人、月	23x12	120	33,120	聘用人員23人，按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42,170	121,120	32Y	其他				118,800	
				年	1	55,200	55,200	電腦耗材。
				人次	115	80	9,200	辦理業務所需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式	1	54,400	54,400	辦理相關會議及活動所需餐點、茶水費及相關業務、訓練、活動所需材料、教具教材、雜支等。
1,007,669	188,000	9	其他				188,000	
1,007,669	188,000	91	其他支出				18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88,000元，無增減。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1,007,669	188,000	91Y	其他				188,000	
				式	1	150,000	150,000	辦理宣導、說明會等相關活動所需費用。
				人、次	19x2	1,000	38,000	按時計酬管理員辦理業務所需報名訓練費用。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基金用途－建築及設備計畫明細表

40901-37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編 號	名 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41,000		合計				66,400	
	41,000	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6,400	
	41,000	51	購置固定資產				66,4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1,000元，增加 25,400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6,400	
		514	購置機械及設備				66,400	
				部	2	25,200	50,400	汰換個人電腦。
				年	1	16,000	16,000	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39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05年(前年)12月31日		科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上年)12月31日				比 較 增減(-)
決 算 數		編 號	名 稱	預 計 數		預 計 數	調整數(±)	調整後預計數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2,287,001,419	100.00	1	資產合計	167,219,645	100.00	354,377,571	365,599,808	719,977,379	100.00	-552,757,734
2,287,001,419	100.00		資產	167,219,645	100.00	354,377,571	365,599,808	719,977,379	100.00	-552,757,734
2,253,099,286	98.52		流動資產	159,311,481	95.27	347,539,120	365,917,919	713,457,039	99.09	-554,145,558
2,227,606,100	97.41		現金	159,311,481	95.27	347,539,120	365,917,919	713,457,039	99.09	-554,145,558
2,227,606,100	97.41		銀行存款	159,311,481	95.27	347,539,120	365,917,919	713,457,039	99.09	-554,145,558
25,493,186	1.11		應收款項							
25,493,186	1.11		應收利息							
5,132,516	0.22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7,908,164	4.73	6,838,451	-318,111	6,520,340	0.91	1,387,824
5,132,516	0.22		準備金	7,908,164	4.73	6,838,451	-318,111	6,520,340	0.91	1,387,824
5,132,516	0.22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7,908,164	4.73	6,838,451	-318,111	6,520,340	0.91	1,387,824
28,769,617	1.26		其他資產							
28,769,617	1.26		什項資產							
218,000	0.01		存出保證金							
28,551,617	1.25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2,287,001,419	100.00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67,219,645	100.00	354,377,571	365,599,808	719,977,379	100.00	-552,757,734
211,907,443	9.27	2	負債	7,908,164	4.73	6,838,451	-318,111	6,520,340	0.91	1,387,824
164,519,330	7.19	21	流動負債							
164,519,330	7.19	212	應付款項							
164,519,330	7.19	2125	應付費用							
47,388,113	2.08	22	其他負債	7,908,164	4.73	6,838,451	-318,111	6,520,340	0.91	1,387,824
47,388,113	2.08	221	什項負債	7,908,164	4.73	6,838,451	-318,111	6,520,340	0.91	1,387,824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105年(前年)12月31日		科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上年)12月31日				比 較 增減(-)
決 算 數		編 號	名 稱	預 計 數		預 計 數	調整數(±)	調整後預計數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2,255,576	1.86	2211	存入保證金							
5,132,516	0.22	2213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7,908,164	4.73	6,838,451	-318,111	6,520,340	0.91	1,387,824
21	0.00	2215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075,093,976	90.73	3	基金餘額	159,311,481	95.27	347,539,120	365,917,919	713,457,039	99.09	-554,145,558
2,075,093,976	90.73	31	基金餘額	159,311,481	95.27	347,539,120	365,917,919	713,457,039	99.09	-554,145,558
2,075,093,976	90.73	311	基金餘額	159,311,481	95.27	347,539,120	365,917,919	713,457,039	99.09	-554,145,558
2,075,093,976	90.73	3111	累積餘額	159,311,481	95.27	347,539,120	365,917,919	713,457,039	99.09	-554,145,558

註：1.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前年度決算數3,000,000元，上年度調整後預計數2,852,000元，本年度預計數2,820,000元。

2.本基金自93年度起，本固定項目分開原則，將屬長期固定帳項，包括固定資產48,593,402元等，另立帳類管理，未納入本表。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41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用途別科目	合計	社會福利及慈善公 益計畫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建築及設備計畫	
2,544,419,449	2,876,025,953	合計	1,760,203,284	1,732,601,441	27,535,443	66,400	
14,263,051	15,893,197	用人費用	15,867,289		15,867,289		
10,486,761	11,567,36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1,567,364		11,567,364		
10,486,761	11,567,364	聘用人員薪金	11,567,364		11,567,364		
88,137	88,800	超時工作報酬	90,936		90,936		
88,137	88,800	加班費	90,936		90,936		
1,184,370	1,445,921	獎金	1,445,921		1,445,921		
1,184,370	1,445,921	年終獎金	1,445,921		1,445,921		
627,968	693,912	退休及卹償金	693,912		693,912		
627,968	693,912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693,912		693,912		
1,875,815	2,097,200	福利費	2,069,156		2,069,156		
1,338,095	1,381,440	分擔員工保險費	1,353,396		1,353,396		
259,176	347,760	員工通勤交通費	347,760		347,760		
278,544	368,000	其他福利費	368,000		368,000		
613,110,479	775,549,541	服務費用	427,052,395	415,749,361	11,303,034		
65,707	76,800	郵電費	76,800		76,800		
60,000	60,000	郵費	60,000		60,000		
5,707	16,800	電話費	16,800		16,800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用途別科目	合計	社會福利及慈善公 益計畫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建築及設備計畫	
9,032	21,600	旅運費	21,600		21,600		
9,032	21,600	國內旅費	21,600		21,600		
208,403	230,0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22,000		222,000		
208,403	230,000	印刷及裝訂費	222,000		222,000		
	28,29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8,290		28,290		
	28,29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28,290		28,290		
612,816,568	775,185,851	一般服務費	426,696,705	415,749,361	10,947,344		
88,490	30,000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	30,000		30,000		
603,726,716	764,346,807	代理(辦)費	415,749,361	415,749,361			
8,960,314	10,763,044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10,871,344		10,871,344		
41,048	46,000	體育活動費	46,000		46,000		
10,769	7,000	專業服務費	7,000		7,000		
10,769	4,0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4,000		4,000		
	3,000	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	3,000		3,000		
101,595	191,346	材料及用品費	177,120		177,120		
20,607	37,106	使用材料費	25,200		25,200		
20,607	37,106	設備零件	25,200		25,200		
80,988	154,240	用品消耗	151,920		151,920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43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用途別科目	合計	社會福利及慈善公 益計畫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建築及設備計畫	
38,818	33,120	辦公(事務)用品	33,120		33,120		
42,170	121,120	其他	118,800		118,800		
	41,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6,400			66,400	
	41,000	購置固定資產	66,400			66,400	
	41,000	購置機械及設備	66,400			66,400	
1,891,460,695	2,065,705,86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98,378,080	1,298,378,080			
1,880,483,078	2,038,492,169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82,090,380	1,282,090,380			
52,520,751	97,910,093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55,466,595	55,466,595			
1,827,962,327	1,940,582,076	其他	1,226,623,785	1,226,623,785			
10,977,617	27,213,700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16,287,700	16,287,700			
10,977,617	27,213,700	獎勵費用	16,287,700	16,287,700			
25,483,629	18,645,000	其他	18,662,000	18,474,000	188,000		
25,483,629	18,645,000	其他支出	18,662,000	18,474,000	188,000		
25,483,629	18,645,000	其他	18,662,000	18,474,000	188,000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人

計 畫 及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增減數	增 減 原 因
合計	23	23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部分	23	23		
臨時職員	23	23		

註：1.本表不包含臨時工員人數。

2.本表臨時職員係指奉准有案之約聘僱人員。

本 頁 空 白

中華民國

註：本表不包含臨時工員薪津。

彙計表

40901-47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其他獎金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提撥福利金	員工通勤交通費	其他福利費	
	693,912			1,353,396			347,760	368,000	
	693,912			1,353,396			347,760	368,000	
	693,912			1,353,396			347,760	368,000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 起 訖 期 間	薪點	年需經費	月 支					經費來源 及其科目
						小計	折合 金額	勞保 保險費	健康 保險費	離職 儲金	
合計	23				15,060,593						
聘用人員小計	23				15,060,593						
專業人員	23				15,060,593						
督導員	1	1.綜理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業務。2.相關專案事項。	107.1.1-107.12.31	392	741,695	55,874	47,471	3,404	2,151	2,84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輔導員	22	1.執行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相關業務。2.其他交辦事項。	107.1.1-107.12.31	344	14,318,898	1,078,682	916,476	65,714	41,514	54,97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49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數量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1,760,203,284	
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				1,732,601,441	本計畫工作量無法獨立計算，故無法選定工作單位衡量工作成本。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7,535,443	本計畫工作量無法獨立計算，故無法選定工作單位衡量工作成本。
建築及設備計畫				66,400	本計畫工作量無法獨立計算，故無法選定工作單位衡量工作成本。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或 平均利（費）率	金 額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1,732,601,441	
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				1,732,601,441	
(上)年度預算數				2,848,509,676	
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				2,848,509,676	
(前)年度決算數				2,519,663,371	
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				2,519,663,371	
(104)年度決算數				2,491,171,732	
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				2,491,171,732	
(103)年度決算數				2,243,308,824	
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				2,243,308,824	

40901-51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註：自93年度起，本固定項目分開原則，將屬長期固定帳項另立帳類管理。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分 攤 標 準				說 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社會福利及慈善公益計畫 萬華區行政中心附屬辦公處大樓電梯修復工程						4,925,350	4,925,350	4,673,498	62,963	188,889	本工程由社會局主政。
						1,525,350	1,525,350	1,525,35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8.29	126,451	126,451	126,451			
	式	1.00	臺北市萬華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1.05	168,551	168,551	168,551			
	式	1.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萬華少年輔導組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76	42,100	42,100	42,100			
	式	1.00	臺北市立圖書館萬華分館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32.34	493,298	493,298	493,298			
	式	1.00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萬華稽徵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64	70,776	70,776	70,776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萬華區清潔隊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8.20	125,079	125,079	125,079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32.72	499,095	499,095	499,095			臺北市萬華兒童福利服務中心、臺北市西區少年服務中心、臺北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0901-53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分 攤 標 準				說 明
	單位	數量					設備及投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文山區樟新大樓2部 客用電梯更新工程						3,400,000	3,400,000	3,148,148	62,963	188,889	市東園社區公共 托育家園
	式	1.00	臺北市立圖書館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40.67	1,382,780	1,382,780	1,280,352	25,607	76,821	本工程由市立圖 書館主政。
	式	1.00	臺北市私立樟 新非營利幼兒 園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20.53	698,020	698,020	646,315	12,926	38,779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 會局(公益彩 券盈餘分配基 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20.59	700,060	700,060	648,204	12,964	38,892	臺北市一壽養護 中心、臺北市一 壽照顧中心
	式	1.00	臺北市文山區 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 積比例	18.21	619,140	619,140	573,277	11,466	34,397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中華民國 98 年 1 月 12 日

臺北市議會第 10 屆第 10 次臨時大會第 4 次會議三讀審議通過

第一條 臺北市政府（以下簡稱市政府）為有效管理運用依公益彩券發行條例發行之公益彩券盈餘之分配款，辦理社會福利及慈善等公益活動之用，特設立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並依預算法第二十一條及第九十六條規定，制定本自治條例。

第二條 本基金為特別收入基金，以市政府社會局（以下簡稱社會局）為管理機關。

第三條 本基金之資金來源如下：

- 一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
- 二 本基金之孳息收入。
- 三 其他收入。

第四條 本基金之資金應專款專用，其支用範圍如下：

- 一 緊急災難及社會救助事項。
- 二 照顧津貼及相關補助。
- 三 補助及辦理各項福利服務方案或修建、租用、購置與社會福利有關之不動產及相關設施設備。
- 四 社會福利機構輔導及專業服務人力提升。
- 五 其他與社會福利、慈善公益等有關之研究、發展、預防、推廣、創新性等事項。
- 六 本基金運作所需之行政管理、事務設備及人事等相關費用。

前項第六款之費用，不得超過上一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百分之三。

第四條之一 前條第一項各款分配之原則及預算編列，社會局於編列年度預算時，應廣徵民間社會福利團體意見，並提報臺北市社會福利委員會審議。

前項之審議由社會局召集臺北市社會福利委員會各局處代表、民間團體代表及專家學者各六人，組成專案小組預審。

與市政府有社會福利服務契約關係之團體代表、顧問或其選任職員及工作人員，不得出任為前項之委員。委員關於案件討論、決議之迴避，準用行政程序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

第五條 本基金應於市庫代理銀行設立專戶存儲。

第六條 本基金置執行秘書一人，幹事三人，由管理機關指派有關單位人員兼任，並得約聘僱工作人員若干人，專職辦理本基金業務。

第七條 本基金之收入、保管及運用由社會局辦理，其收支程序如下：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一 收入程序：依第三條規定收入之款項，撥入本基金專戶收帳。

二 支出程序：依第四條規定支出之款項，由社會局依照年度預算程序撥用。

第八條 本基金應編列附屬單位預算，該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決算之編造及會計事務之處理，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九條 申請本基金補助之單位，應於預算執行完成後，將執行結果及效益報社會局查核，如未依核定計畫執行或逾期未執行時，應主動繳回撥用經費，未繳回者，管理機關應予追繳。

第十條 本基金無存續必要時，應予結算，其餘存權益應解繳市庫。

第十一條 本自治條例自公布日施行。